

证券代码：872598

证券简称：中物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事项。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10: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98	中物网	2023年6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七）会议地点

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选举王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选举王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王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 （二）审议《关于选举刘建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选举刘建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刘建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 （三）审议《关于选举王玉香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选举王玉香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王玉香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 （四）审议《关于选举房浩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选举房浩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房浩举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五) 审议《关于选举张维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选举张维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张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六) 审议《关于选举屈彩平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选举屈彩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七) 审议《关于选举于静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选举于静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份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6 月 13 日 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房浩举 联系地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梅苑路 5 号 金座广场天津科技金融大厦 24 层 联系电话：022-23869892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天津中物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